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陳怡君

電話：7995678 #3087

電子信箱：kimchijune202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437140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次檢定相關資料 (63335442_11437140400A0C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辦理「越南語能力檢定測驗」，請貴校鼓勵所屬人員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114年9月8日中科大語證字第114001773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檢定獲越南教育部認可，且為我國教育部公費留學考試之越南語能力證明。測驗等級採CEFR分級標準，依成績判定為A1（基礎級）、A2（初級）、B1（中級）、B2（中高級）、C1（高級）及C2（專業級）。

三、檢定日期訂於2025年11月22日（星期六），考場設於本校。報名時間自9月1日起至10月17日止。

四、考試項目包含聽力、閱讀、寫作及口說等四項測驗。簡章及報名資訊，請至本校語言中心網站「檢定測驗」專區
<https://language.nutc.edu.tw/p/404-1079-126480.php>
查詢。

正本：本市高中以下學校(全)

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(紙本) 電文
交換章 2025/09/16 15:55:04

裝

訂

線

